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黃宥涵

電話：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1475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1036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0010367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「學習扶助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研發與教師增能研習計畫」辦理「國中英語文補強課程模組教學應用研習」簡章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11月4日師大教院字第1101050155A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對象：

(一)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方案補助」、「國民中學課中學習扶助增置代理教師計畫」學校之授課教師。

(二)對本研習主題有興趣之國中現職教師，以英語科優先。

三、研習資訊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10年12月27日(星期一)，13時至16時20分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該校圖書館校區進修推廣學院大樓2樓213會議室。

教務處 110/11/10 15:00



1100007189

有附件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錄資料(課程代碼：3273983)，並提供個人信箱作為相關課程資訊聯繫之用。

(四)名單公告：為兼顧防疫需求與研習互動品質，本場次以錄取40名為原則；經該中心確認後，名單將於110年12月17日(星期五)前公告至本計畫協作平台(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priori-ntnu>)。

(五)研習人員請於當日報到時間13時至13時30分完成報到，各課程將紀錄出席情況以核實登錄研習時數，全程參與核發4小時研習時數。

四、連絡人：該中心莊幸諺助理，02-7749-3644，trico@ntnu.edu.tw；謝欣樺助理，02-7749-3715，la.la.hsin@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

